

##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一八年三月六日上午 10:00 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6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顾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向各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顾伟先生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具体批准办理相关银行综合授信事宜，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控股子公司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其履行债务期限届满

之日起两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顾伟先生负责与相关银行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方式、范围、期限等以相关合同约定为准。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为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18 年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境内外商业银行作为交易对手方，进行折合不超过 10 亿美元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开展 2018 年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8）于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七日